

《断魂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断魂枪》

13位ISBN编号：9787533922085

10位ISBN编号：7533922085

出版时间：2006-1-1

出版社：浙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老舍

页数：28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断魂枪》

前言

发轫于五四时期的中国新文学，实谓华夏智慧面对现代语境破局之谋，无论就话语内涵还是文体形式来说，在文学史的长河中都是一个激烈的转身。有此剧变，而有一代风流，数辈绝妙文章。告别旧时“言志”与“载道”，新文学义无反顾踏入开启民智的“立人”之途，那个充满焦灼与苦闷、喧嚣与希冀的时刻本身就是饶有意味的一页。而今回头细看先驱者的文本，人的诉求依然激动人心——在东西方文化碰撞中彷徨求索的文学家们，是如此直面人生，向善求真，也竟如此违情越俗，蹕绝无羁。惟因如此，在当下文化多元交融的现实语境中，现代文学愈益成为人们不可或缺的知识构成和审美记忆。

“名典书坊”着眼现代大家传世篇什，遴选最具阅读价值也最具人文承载之艺术精品，以作家个人各体创作为单册，拟将陆续分辑推出。自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以来，本社整理出版现代作家集册凡二三百种，曾先后编有“现代经典作家诗文全编系列”、“世纪文存”、“摩登文本”等现代作品文库。其间幸赖学界人士悉心襄助，钱理群、王得后、吴福辉、凌宇、陈平原、陈子善、沈绍镛、蓝棣之、吴方、傅光明诸位费力尤多。今届重理“名典书坊”，乃有二十年之经验与资源积累，旨在发扬蹈厉，补苴整合，更新致善，为今时读书人提供一套更具普适性的经典读本。本社编辑同人瘁心戮力之际，但想读者开卷有益，不胜欣慰。

《断魂枪》

内容概要

《老舍小说:断魂枪》精选最能代表老舍艺术水平的长、中、短篇《骆驼祥子》、《月牙儿》等。老舍的作品大都取材于下层市民生活，强调塑造各种各样的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注重故事情节的波澜起伏，善于运用精确流畅的北京口语，具有浓郁的北京市井风味，体现出诙谐、幽默、风趣的艺术风格，深受广大读者喜爱。

《断魂枪》

作者简介

老舍，小说家、剧作家。原名舒庆春，字舍予，笔名老舍、鸿来等。满族正红旗人，生于北京。老舍是位多产作家，一生写作了1000多篇(部)作品，其中《茶馆》、《骆驼祥子》等作品深受大众喜爱。

《断魂枪》

书籍目录

骆驼祥子
月牙儿
我这一辈子
断魂枪
微神
马裤先生

《断魂枪》

媒体关注与评论

本书共收集了六部小说：《骆驼祥子》、《月牙儿》、《我这一辈子》、《断魂枪》、《微神》、《马裤先生》。

《断魂枪》

编辑推荐

“名典书坊”着眼现代大家传世篇什，遴选最具阅读价值也最具人文承载之艺术精品，以作家个人各体创作为单册推出。《老舍小说：断魂枪》为“名典书坊”中的一本，收录了6篇老舍的著名小说。阅读《老舍小说：断魂枪》，你会发现，人的诉求依然激动人心——在东西方文化碰撞中彷徨求索的文学家们，是如此直面人生，向善求真，也竟如此违情越俗，踔绝无羁。

《断魂枪》

精彩短评

1、 这本书和之前买的老舍的散文集《抬头见喜》都是浙江文艺出的，同样风格的封面装帧，是我喜欢的质感。里面的每页打开，都有老舍先生微笑的头像。一开始觉得出版社挺over的，干嘛把作者头像放在每一页。现在倒是看出点儿感情来，每每读到会心的句子，目光触及先生的微笑，竟从那笑容里看出一丝慧黠和得意来。

这是一部中短篇小说集。正在读《骆驼祥子》。中学时读过一个选段，是描写天气热的。当时只觉得写得非常真实，读着都热 -- 而不去想作者是怎么观察生活，斟字酌句的。现在倒是有了这个心思，但是祥子的命运太揪心，直想先看到个结局。

2、 很好，非常不错!!!

3、 本来没有胆的人活脱脱的长出了三个胆，本来有胆的人反倒把胆掖到了身后，怪哉怪哉

4、 标记

5、 不知不觉看了老舍好些小说

6、 不传！不传！

7、 老舍在一起承担了命运的责任

8、 骆驼祥子！

9、 在白天,他不大谈武艺与往事,他的世界已被狂风吹了走

10、 “ 生命是闹着玩的，事事显出如此；从前我这么想过，现在我懂得了。 ”

沙子龙的镖局已改成客栈。

枣红色多穗的镖旗，绿鲨皮鞘的钢刀，响着串铃的口马，江湖上的智慧与黑话，义气与声名，连沙子龙，他的武艺，事业，都梦似的变成昨夜的。今天是火车，快枪，通商与恐怖。

11、 不明觉厉，祥瑞御免

12、 老舍小说：断魂枪

13、 很赞，可惜第一遍看的不是很懂...

14、 老爷子多活两年。。基本没金庸之辈什么事了。。。

15、 看不懂

16、 传，还是不传？《断魂枪》里的沙子龙毅然选择了后者，那个枪炮隆隆的时代，火车、坚船、利炮、工业化生产.....传统的记忆终于被历史碾碎，国人不需要再走镖，不需要再武艺，当沙子龙的镖局改成了客栈，他清晰地知道过往谋生的技艺是时候摒弃了，于是不传，不传绝学，不传后人，只是在苍月下摸一把滑亮的枪。

顺流而行，可至千里，沙子龙适时地改变了自己，虽舍了“神枪沙子龙”的美名，却安安分分地经营客栈，日子过得安稳。倘若逆流而上，死守镖局，必将惨淡经营，无处立命。

识时务，成俊杰。这个智慧古人早就阐明，生存智慧，不可不循。

17、 孤胆英雄 绝世武功 时代潮流 无为而治

18、 老舍的文章都喜欢。

19、 读过断魂枪一篇

20、 跟着时代潮流改变生存方式

21、 很有味道

22、 书本质量很好,送货也快!还送京券!

23、 私以为武侠，下载之，初读，如饥似渴，读半，未见有打斗之言，代之以针砭时事，弃之

24、 不变，沙子龙的镖局在洋枪洋炮下，也许不复存在。不穿断魂枪，失去是一门绝学，守住的一份生命；放弃的一份名利，收获的却是一片宁静！

25、 岁月覆盖的韵味

26、 “ 不传 不传 ”

27、 断魂枪，绝了。

28、 開頭只是一句話，卻並不簡單：“ 生命是鬧著玩，事事顯出如此；從前我這麼想過，現在

《断魂枪》

我懂了。”作者一開頭就發出如此感嘆，實在讓人摸不著頭腦，既然如此，也暫且讀下去。然而，當你讀完這篇小說，你會發現你還是不懂，所以你需要再讀一遍。當然，這也不能保證你就會懂。小說就是這樣一種東西，玄玄的，你不需要明白它要表達的所有意思——這樣才有意思。小說開頭的那句話大概也就是表達這種意思：生命有各種意義，我們並不需要明白一切。所以鬧著玩也許是比較好的。

槍是什麼樣的槍？斷魂槍。斷魂槍又是怎麼樣的槍？對不起，我無法告訴你，因為全文並沒有描寫斷魂槍是怎樣的槍。因此自始至終，“斷魂槍”不過是“迷魂槍”。

故事發生在近代的中國，有一個叫沙子龍的鏢頭槍法了得，走鏢二十年闖出了“神槍沙子龍”的名號，在西北一帶未有敵手。但是不好意思，外國的現代武器進來了，弄刀弄槍越來越趨向於表演娛樂性質，於是沙子龍的鏢局改成了客棧，此舉實在算是“與時俱進”了。

故事一開始便說沙子龍已經不玩武藝了，也不大談往事；他那支使了二十幾年的槍也被擺在一邊的牆角裡，只趁夜深人靜時拿出來耍上一兩下。“他的世界已被狂風吹了走”。但是徒弟卻沒被吹走，“在他手下創練起來的少年們還時常來找他”，討個錢或者討個招數；討錢無所謂，但是沙子龍卻不樂意他們來討招數，往往說笑馬虎過去或者直接把他們轟出門去。他們都不明白沙老師是怎麼了。

但是他們仍然到處吹騰沙老師的武藝，為的是讓大家相信他們一身武藝都受過高人指教。有一天，沙子龍的大伙計王三勝在土地廟賣藝，遇著了高手孫老頭，並且被他打敗。於是王三勝帶孫老頭去會沙老師，以為沙老師會一槍就把孫老頭嚇得斷了魂。誰知到了沙子龍家裡，沙子龍只是泡茶招呼孫老頭，說他沒收過徒弟。孫老頭向沙子龍請教武功，被沙子龍婉拒。此事之後，神槍沙子龍的世界徹底被狂風吹走了，從此再也沒有人吹噓沙子龍的武藝，於是“神槍沙子龍”終究是被人遺忘了。讀到此處，以為小說也許該結束了，但實際上這並非小說的結尾。

小說的結尾是：夜深人靜之時，沙子龍照常耍了幾下槍，想起當年在野店荒林的威風，然後笑一笑，自言自語：“不傳！不傳！”他也許真的知道，槍法已經沒用了。中國人不是都不願意看到自己的手藝失傳的嗎？

04-10-30

<http://cowcfj.mysinablog.com>

29、几乎把汉语文字的运用提高了一个水准

30、服的。先对骆驼祥子保留意见，但是单断魂枪一篇就足以称为大师的。

31、生命是闹着玩，事事显出如此；从前我这么想过，现在我懂得了。

32、在国难家仇的背景下写武侠，无论武艺如何高超，都是悲凉的，而且武艺越高，悲凉感越深。所以，老舍笔下的武侠都是隐忍的，藏而不漏的，这样一面凸显了这些高手们的孤独的精神境界，另一面也传递了作者在这种国难当头的时刻对于民族危亡的担忧。敌人的枪口还在门外冒着热气，我们祖先的那些老玩意儿连同他们信奉的神灵，都不灵了！

33、看过《断魂枪》

34、老舍太酷了

35、看似武侠却在武侠的背后看到了深刻的人在时代变迁甚至颠覆时深深的无奈与凄凉

36、老舍写的文章与人不大相同

37、老舍的文字总是把“演”诠释的出彩。他没有长长的长句子，没有臃肿的包袱，一切显得紧凑和性感。他展现人物的是三维的画面，有血有肉。但是，纵深处理的不好，在时间穿插的点上，太突兀。

38、老舍的风格，绝了我喜欢！

39、结尾意味不明。文笔简练里带点嘲讽，是老北京石井下的幽默。

40、懵的一逼。貌似意会了，又好像什么都不懂。果然是大家，回味无穷。。想起北京老炮儿了。。

41、

故事发生在中国人天朝大梦开始瓦解的时代。洋枪一声打破午夜梦回的寂静，火车轰鸣着冲破清晨的迷雾，金发碧眼的洋人驾着整齐轮船来了。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条约，看似无关的国人也慢慢感到了压力——“今天是火车、快枪，通商与恐怖。听说，有人还要杀下皇帝的头呢！”

《断魂枪》

沙子龙自然不能超脱时代之外。他是个客栈老板，有几个伙计，看看封神，泡泡茶便度了日。只是谁人不知谁人不晓他“神枪沙子龙”是个镖师，自创这一套“五虎断魂枪”的枪法，西北一带二十年不曾逢敌手。

沙子龙有很多“徒弟”，只是他本人从不承认。徒弟们讨招数，他也只是打马虎眼，或是直接把他们赶出门去——这些徒弟们有些武艺，为混口饭吃，到庙场上玩几手。特别是这大伙计王三胜，两只牛眼，一身横肉，几把死力气，以力胜人，一得空就跑上大街卖艺，唬唬外行，全无内功，更无内在的涵养。各位看官，您说这沙子龙能传“五虎断魂枪”给这些人么，任谁能乐意看自己名震江湖的成名绝技沦落成为庙会上的杂耍把戏？！正赶上兵荒马乱青黄不接的年代，清廷自顾不暇，外面给八国联军陪着笑脸，内里还得强撑着把农民起义压下去。哪有心思去扬“国术”？沙子龙这一身精统武艺实在是不忍让徒弟们学去毛皮耍了把戏讨了铜板。世道再沦落，就算让这武艺失传也不能让它掉了价。深夜，就着星光，沙子龙摸着枪杆，凉的，硬的。

这天，河间来了个孙老头，在王三胜的武摊儿前砸了场。这王三胜领着孙老头就去见了沙子龙。一见沙子龙，孙老者立马就说了自己的来意——“我来领教枪法！”，沙子龙企图转移话题时，孙老头立即又说“不，我还不饿”，“我来为领教领教枪法”。最后明白沙子龙不会和他交手的时候，孙老头依是执意不走——“不比武，教给我那趟五虎断魂枪”“我不逛，也用不着钱，我来学艺！”“我练趟给你看看，看够得上学艺不够！”“教给我那趟枪！”沙子龙下了台阶，也抱着拳：“孙老者，说真的吧；那条枪和那套枪都跟我入棺材，一齐入棺材！”

怎么说，就是一句“不传”。

孙老头走了。沙子龙“对着墙角立着的大枪点了点头。”。文章开头便是一句：“生命是闹着玩，事事显出如此；从前我这么想过，现在我懂得了。”现在已经是洋枪洋炮的世界，纵是你天大的本事耍的虎虎生风的神枪，一颗枪子儿打过去，照样没命。我传了这神枪去，不免会有好事之人去比武，一打一真输了倒也不失了面子，只是若是被枪子儿毙了命，我这神枪，这中华武艺在洋人的玩意面前不堪一击，这不丢死祖宗的人么，我得对得起祖宗对得起我这杆枪啊。丢了国土赔了银子政府还得给洋鬼子点头哈腰，这人可丢大发了。别人丢人我不能丢，我沙子龙是响当当的汉子，是个镖头，是“神枪沙子龙”。

夜静人稀，月光如水。沙子龙转身关好了小门，一气把六十四枪刺下来；而后，拄着枪，望着天上的群星，想起当年在野店荒林的威风。叹一口气，用手指慢慢摸着凉滑的枪身，又微微一笑，“不传！不传！”。就让这杆枪和这套强随我烂在这棺材里，我没输过，断魂枪没有输过。

42、写新旧交替之下的中国断魂枪完成得不能再好了

43、在现在这个深度和内涵被滥用的时代。

44、有意思写的真好只能说老舍观察生活太细致了练武之人的一刀一枪一把一式活灵活现跃然纸上更深层次的一方面主要还是中国古老的传统文明正在被西方现代物质文明所代替沙子龙将镖局改名为客栈表面上是顺应时代潮流但结尾的“不传不传”说明了其实在他内心深处是与现实隔绝的

45、不传不传

46、正像住惯了笼子的鸟，遇到危险便闭目受死，连叫一声也不敢。平日的歌只为讨人们的欢心。这些人完全被科员拿住，被北平束缚住。

47、一代宗师

48、我怕看老舍的书，一方面觉得他是个人权（女权）主义者，我没那个觉悟，一方面觉得那个时代太痛苦了，一方面旧文化还在，一切美起来讲究起来真是美，但现在已经没留下了。

49、一如《小径分叉的花园》需要反复细读的佳作。

50、在时代潮流、新陈代谢面前，顺应不是懦弱，螳臂当车也只会悲（壮）

51、老舍的白描写得真好！

52、近来读金庸

突然想起老舍这篇不传不传的武侠小品

想改一个民国武侠故事

53、才看入神就完了，真是猝不及防……

54、正统看法是沙子龙是不作为的代表，可是我怎么觉得沙子龙很超然，老舍应该是那个年代对自己笔下人物看法最隐秘的小说家，话剧则不是

55、暂只读了断魂枪一篇。神完气足，奈何字少景薄。有人说老舍先生本有写武侠长篇的计划，真是

《断魂枪》

可惜了。

56、传世的绝技，沦为时代的殉葬品，不传，不传，耐人寻味。

1、这本书和之前买的老舍的散文集《抬头见喜》都是浙江文艺出的，同样风格的封面装帧，是我喜欢的质感。里面的每页打开，都有老舍先生微笑的头像。一开始觉得出版社挺over的，干嘛把作者头像放在每一页。现在倒是看出点儿感情来，每每读到会心的句子，目光触及先生的微笑，竟从那笑容里看出一丝慧黠和得意来。这是一部中短篇小说集。正在读《骆驼祥子》。中学时读过一个选段，是描写天气热的。当时只觉得写得非常真实，读着都热 -- 而不去想作者是怎么观察生活，斟字酌句的。现在倒是有了这个心思，但是祥子的命运太揪心，直想先看到个结局。

2、“断魂枪”，断魂，断的是王三胜一度痴迷武艺的魂；断的是孙老者可与不可求枪法而无奈的魂；断的是沙子龙这位末路英雄再无生命光辉的魂。而对于这个民族来说，断了的是一度风靡的传统文化的魂！在于西方侵略者博弈中，我们中国的老前辈，也是如此地捍卫自己领土，拼命地保留自己的绝技。战斗打响开始，我们的老前辈也是那么地骄傲，那么地自信，认为必定能把西方这些蛮夷赶出我们的国土，并能够无比强大地警示他们：中国领土，莫再进入。战斗的号角一直响，老前辈们不得不承认西方技术的厉害之处，但爱面子的他们，更爱自己国家的他们依然执着于战争，因为他们清楚这是国家存亡的大事。但在西方侵略者一度的火炮围攻下，老前辈们也力不存心了……在一个黎明，固执亦顽强的老前辈们忽然明白了历史的必然，明白了历史的明天又该是如何的了，他们被打败了，打败他们的不是西方侵略者，而是这个时代，是时代淘汰了他们，他们是多么委屈，多么无奈，自己年轻时候那么努力，那么厉害，在最后结局里，他们却是“时代”这个大导演选作跑龙套的，但他们也不得不承认自己淘汰的必然，自己过于自大，以为全世界也就只有大中国而已，殊不知外面的世界早已轰轰作响，进入另一个新的剧幕，而事实上自己早已出局……他们无奈地放下手中的枪，刀，剑，望着东方的鱼肚白，周遭是多么地寂静啊！连一声鸟叫都没有，仿佛这真的是一个历史的转折点，在这一刻，过去的，过不去的，都消逝了，连一个尾巴都抓不到了，而明天的事物又将会如洪水般涌来，不曾停息。这些老前辈是那么地沉默，在一天中的第一缕阳光照过来的时候，他们留下了最后一颗浑浊的眼泪，这眼泪所包含的感情太丰富了，由往年他们称王一方的无上荣誉，有他们因梦想汇聚一堂的喜悦，更有他们作为保卫民族战士的责任与担当，而如今，更加增进了的事被历史淘汰的无奈与平静！而后，在太阳完全升起的时候，他们没有投降，也没去战斗，因为他们认为一切都已成为定局，无需再多的争夺。如此地，平常地带上自己几乎钟爱一辈子的枪，刀，剑，被历史的长河永远地淹没！泯然如众人活于市井，过得平凡，隐忍。我认为沙子龙便是这群前辈中的典型代表。虽然说，实写沙子龙展露武功，只是在开头写了一句：平生创出“神枪沙子龙”五个字，在西北走镖，二十年没遇一对手，可谓是打遍西北无敌手。而且也是在结尾写了一句：沙子龙关了门，一口气把六十四枪刺了下来。也就是说这些全都是虚写，但这正是作者的高明之处，正所谓“真人不露相”，“大象无形”，“大音希声”。沙子龙身怀绝技，无需显示，便可知晓，中国的武术达到最高境界，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而沙子龙的武术确实是达到了最高的境界。沙子龙不但武艺高强，而且最为重要的是，他是中国最为典型的士的代表。在他的身上有着儒道并兼的传统人文精神血脉。在过去的二十年里，沙子龙可以说是达则兼济天下，叱咤风云，及所有荣誉于一身，而如今，他也称的上是穷则躲闪起身，敛守气节。沙子龙是武人，但也是文人，他是具有崇高信仰的。武术，人文便是他的命门。天下昌平，他以此安身立命，享得名利，时运不济，他怎忍它沦为街头杂耍，他怎能丧失气节，同流合污，为保身立命而违背自己的信仰。于是，他不传。白日里他如道隐之士，随缘任远，和光同尘，自然无为，与世无争。与平民百姓无二般。而夜里它唤醒身体里的灵魂，重新展现他当年纵横的威风，演练他的断魂枪。他不传，是为了更好地保护它，众人不解，可就算他传了，他又能传给谁呢？传给王三胜，把他钟爱一生的绝技传给王三胜这样的痞子？王三胜这样的人，便是那种在乱世之中活得特别好的人，他没有信仰，没有精神上的挣扎与痛苦，于是他便如墙头草般随风就倒，在他眼里，谁得势，谁就是他的大爷，谁就是他的信仰，在文章中就有十分形象的描写：王三胜和小顺们都不敢再到土地庙去卖艺，大家谁也不再为沙子龙吹腾；反之，他们说沙子龙栽了跟头，不敢和个老头儿动手；那个老头子一脚能踢死个牛。不要说王三胜输给他，沙子龙也不是他的对手。不过呢，王三胜到底和老头子见了个高低，而沙子龙连句话也没敢说。“神枪沙子龙”慢慢似乎被人们忘了。沙子龙深知这人本性，又怎会安心将国术教给他。传给孙老者，文中有写到：孙老者有绝佳内功，脑门亮，眼睛亮，眼窝虽深但眼珠黑得像两个小井，深深地闪着黑光。尽管他具备一个练武之人的绝佳素质，但他从出场就被沙子龙所淘汰，因为真正要传承武术的人是不会执着与比试武艺，争得一时的名头，而是真正冷静

思索中国武术的出路。很显然，孙老者是不够格的。在他的武术生涯里，在他的浑身血脉中，他缺乏了一种人文关怀，一种武术道义。王三胜和孙老者是沙子龙身边的众人中的典型代表，但是否还会有第三类人，就如他一般——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武者。那他有寻找这样的人吗？有这个打算吗？沙子龙在犹豫，在怀疑。因为在那样一个时代背景下，人心惶惶，人们心里想的是如何在一个民族危亡情况下还将做到安生立命，丰己足家，即使是做一个寄居者，也要做的舒舒服服的。大部分人的心里家破远远大于国亡，在保不齐家的情况下，谁会无比无私地站在民族大义面前，举着旗子高呼：不做亡国奴，誓死反抗！而民族文化有作为一个概念十分抽象的实体，往往被人忽略，更不要说是传承。但我认为一个民族的长久兴盛以及在民族危亡的情况下能够力挽狂澜往往是由一种明确而崇高的信仰作为最坚固的支撑的，也就是说民族文化，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最后的防线。一旦崩溃，全军覆没。沙子龙作为时代的先觉者，他深知这样的道理，所以他对这个时代产生极大的不信任，同时他有一种恐惧，怕它流失与西方，到那时就是不可挽回的失败。因此他选择了隐居，选择了将镖局改为客栈，让自己隐藏在市井间，于大众间完成自己的余生。但他那颗过于敏感的心即使在亦繁亦简的民间也难以舒展开来，他强迫自己去习惯这样的生活，也慢慢习惯现在如此人格分裂的自己。白天安然自若若常人，谈笑自如，晚上，关起门，唤醒内心深处的武痴，去耍枪，去安慰内心的伤痛，如食用鸦片一般，不可间断，让他得到短暂的快乐，但他的灵魂早已被枪刺得面目全非了。老舍先生在写这篇文章时，纯粹以以为旁观者的视角去看待这个武侠世界幻灭后的武者生涯。他没有对这位末路英雄有着或多或少的褒扬亦或贬低。但如果非要说非要有一丁点儿感情的话，那就是同情。老舍好像站在沙子龙旁边，看着他白天的谈笑自若与夜晚的练枪刺魂，看着他极为隐忍，无奈的行径，却不发一言来评论，而仅仅是以平静客观的文字讲述这位末路英雄的故事。老舍先生给予他笔下的这位中国武者极大的同情与关怀。也正是通过这样客观的讲述，给读者更加广阔的思索和想象空间，对沙子龙，对王三胜，对孙老者，更是对那个时代。有人可能会认为故事结局应有完美的答案，沙子龙与时俱进的又一次的学习了新的洋枪、洋炮之法，又一次扬名于江湖，因为这样才符合是积极地、向上的。沙子龙实际上也可以做到。只是，像沙子龙这样在新环境下“犬儒式”的生存，并体悟到“生命是闹着玩的，事事显出如此”更是一种饱满的、真实的人性的体现。而我认为这也正是这篇文章最大成功的地方。

3、故事发生在中国人天朝大梦开始瓦解的时代。洋枪一声打破午夜梦回的寂静，火车轰鸣着冲破清晨的迷雾，金发碧眼的洋人驾着整齐轮船来了。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条约，看似无关的国人也慢慢感到了压力——“今天是火车、快枪，通商与恐怖。听说，有人还要杀下皇帝的头呢！”沙子龙自然不能超脱时代之外。他是个客栈老板，有几个伙计，看看封神，泡泡茶便度了日。只是谁人不知谁人不晓他“神枪沙子龙”是个镖师，自创这一套“五虎断魂枪”的枪法，西北一带二十年不曾逢敌手。沙子龙有很多“徒弟”，只是他本人从不承认。徒弟们讨招数，他也只是打马马虎眼，或是直接把他们赶出门去——这些徒弟们有些武艺，为混口饭吃，到庙场上玩几手。特别是这大伙计王三胜，两只牛眼，一身横肉，几把死力气，以力胜人，一得空就跑上大街卖艺，唬唬外行，全无内功，更无内在的涵养。各位看官，您说这沙子龙能传“五虎断魂枪”给这些人么，任谁能乐意看自己名震江湖的成名绝技沦落成为庙会上的杂耍把戏？！正赶上兵荒马乱青黄不接的年代，清廷自顾不暇，外面给八国联军陪着笑脸，内里还得强撑着把农民起义压下去。哪有心思去扬“国术”？沙子龙这一身精统武艺实在是不忍让徒弟们学去毛皮耍了把戏讨了铜板。世道再沦落，就算让这武艺失传也不能让它掉了价。深夜，就着星光，沙子龙摸着枪杆，凉的，硬的。这天，河间来了个孙老头，在王三胜的武摊儿前砸了场。这王三胜领着孙老头就去见了沙子龙。一见沙子龙，孙老者立马就说了自己的来意——“我来领教枪法！”，沙子龙企图转移话题时，孙老头立即又说“不，我还不饿”，“我来为领教领教枪法”。最后明白沙子龙不会和他交手的时候，孙老头依是执意不走——“不比武，教给我那趟五虎断魂枪”“我不逛，也用不着钱，我来学艺！”“我练趟给你看看，看够得上学艺不够！”“教给我那趟枪！”沙子龙下了台阶，也抱着拳：“孙老者，说真的吧；那条枪和那套枪都跟我入棺材，一齐入棺材！”怎么说，就是一句“不传”。孙老头走了。沙子龙“对着墙角立着的大枪点了点头。

”。文章开头便是一句：“生命是闹着玩，事事显出如此；从前我这么想过，现在我懂得了。”现在已经是洋枪洋炮的世界，纵是你天大的本事耍的虎虎生风的神枪，一颗枪子儿打过去，照样没命。我传了这神枪去，不免会有好事之人去比武，一打一真输了倒也不失了面子，只是若是被枪子儿毙了命，我这神枪，这中华武艺在洋人的玩意面前不堪一击，这不丢死祖宗的人么，我得对得起祖宗对得起我这杆枪啊。丢了国土赔了银子政府还得给洋鬼子点头哈腰，这人可丢大发了。别人丢人我不能丢，我沙子龙是响当当的汉子，是个镖头，是“神枪沙子龙”。夜静人稀，月光如水。沙子龙转身关好了

小门，一气把六十四枪刺下来；而后，拄着枪，望着天上的群星，想起当年在野店荒林的威风。叹了一口气，用手指慢慢摸着凉滑的枪身，又微微一笑，“不传！不传！”。就让这杆枪和这套强随我烂在这棺材里，我没输过，断魂枪没有输过。

4、（一）《断魂枪》是老舍著名的短篇小说，是属于武侠。武侠、科幻、侦探、奇幻等小说都是当今流行文学常见的体裁，而一篇好的武侠小说，尤其是短篇小说，功夫不在武，而在侠。也就是文章的内涵。《断魂枪》的内涵是开放式的，老舍自评过《断魂枪》没有，不知道。但就算评了，小说也是读者的，不属于作者了。看小说，看文学，推而广之——看艺术，看一切。是一看创作者的心，二是看自己的心。所谓“相看两不厌，唯有敬亭山”。文章自述其道有曹禺的《雷雨》自序；鲁迅的《阿Q正传》说了一些什么等等。即使是读了也在自序中升华新的自序。而且因此为时代的不同，作者对作品的看法也不同。我在《断魂枪》里读到是那种骄傲与矜持。是贵族末路下有尊严的死去，而不是在没落谢幕。武功是杀人的术，对于洋枪来说没有用了。沙子龙不甘把武功像小丑一样转变，一步也不妥协。这让我想起阮籍死之前笑曰：“《广陵散》从此绝矣！”小说与其相类，又不类。沙子龙的《断魂枪》是无用；而《广陵散》是有用。这一点与传统评论是对的。老舍可能是表达是这样一种情景，武功是好东西：老祖宗留下来的。但洋枪更好。沙子龙有壮士解腕的决心。一方面是不让现代糟蹋的武术，因为武术比起洋枪已经不能作为走镖、保国的术；只能沦为像他大徒弟王三胜那种表演，这是现代糟蹋武术；另外武术也糟蹋现代：沉迷武术像孙老者而放弃洋枪，那么现代就被糟蹋了。这可能是一种解读吧。然而唯美的地方在于，一种没落，固执而尊严的死去，绝对不改变而苟存，并笑着看着他死去。这是一种日系文学凋零的美学，而老舍又添了几笔淡然。这就让我想起了中医了，尤其是真正的中医。老古董是有尊言的毁灭呢，还是堕落继续坑人呢。这是一个问题。王国维殉道也是一例。像这种大师，略略的妥协一点，就可以在新时代生活的很好。把国学包装一下，摩登一下，与时俱进一下。沙子龙是永不妥协者。（二）老舍的语言是典型的京味，比前面的《猫城记》后面的《四世同堂》。文字读起来有些踉跄。但也有非常精彩的地方。“我不逛，也用不着钱，我来学艺！”孙老者立起来，“我练趟给你看看，看够得上学艺不够！”一弯腰已到了院中，把楼鸽都吓飞起来。拉开架子，他打了趟查拳：腿快，手飘洒，一个飞脚踢去，小辫儿飘在空中，像从天上落下来一个风筝；快之中，每个架子都摆得稳、准，利落；来回六趟，把院子满都打到。走得圆，接得紧，身子在一处，而精神贯串到四面八方。抱拳收势，身儿缩紧，好似满院乱飞的燕子忽然归了巢。“把院子满都打到”和“好似满院乱飞的燕子忽然归了巢”，这两句非常精采。

5、開頭只是一句話，卻並不簡單：“生命是鬧著玩，事事顯出如此；從前我這麼想過，現在我懂了。”作者一開頭就發出如此感嘆，實在讓人摸不著頭腦，既然如此，也暫且讀下去。然而，當你讀完這篇小說，你會發現你還是不懂，所以你需要再讀一遍。當然，這也不能保證你就會懂。小說就是這樣一種東西，玄玄的，你不需要明白它要表達的所有意思——這樣才有意思。小說開頭的那句話大概也就是表達這種意思：生命有各種意義，我們並不需要明白一切。所以鬧著玩也許是比較好的。槍是什麼樣的槍？斷魂槍。斷魂槍又是怎麼樣的槍？對不起，我無法告訴你，因為全文並沒有描寫斷魂槍是怎樣的槍。因此自始至終，“斷魂槍”不過是“迷魂槍”。故事發生在近代的中國，有一個叫沙子龍的鏢頭槍法了得，走鏢二十年闖出了“神槍沙子龍”的名號，在西北一帶未有敵手。但是不好意思，外國的現代武器進來了，弄刀弄槍越來越趨向於表演娛樂性質，於是沙子龍的鏢局改成了客棧，此舉實在算是“與時俱進”了。故事一開始便說沙子龍已經不玩武藝了，也不大談往事；他那支使了二十幾年的槍也被擺在一邊的牆角裡，只趁夜深人靜時拿出來耍上一兩下。“他的世界已被狂風吹走了”。但是徒弟卻沒被吹走，“在他手下創練起來的少年們還時常來找他”，討個錢或者討個招數；討錢無所謂，但是沙子龍卻不樂意他們來討招數，往往說笑馬虎過去或者直接把他們轟出門去。他們都不明白沙老師是怎麼了。但是他們仍然到處吹騰沙老師的武藝，為的是讓大家相信他們一身武藝都受過高人指教。有一天，沙子龍的大伙計王三勝在土地廟賣藝，遇著了高手孫老頭，並且被他打敗。於是王三勝帶孫老頭去會沙老師，以為沙老師會一槍就把孫老頭嚇得斷了魂。誰知到了沙子龍家裡，沙子龍只是泡茶招呼孫老頭，說他沒收過徒弟。孫老頭向沙子龍請教武功，被沙子龍婉拒。此事之後，神槍沙子龍的世界徹底被狂風吹走了，從此再也沒有人吹噓沙子龍的武藝，於是“神槍沙子龍”終究是被人遺忘了。讀到此處，以為小說也許該結束了，但實際上這並非小說的結尾。小說的結尾是：夜深人靜之時，沙子龍照常耍了幾下槍，想起当年在野店荒林的威风，然後笑一笑，自言自語：“不傳！不傳！”他也許真的知道，槍法已經沒用了。中國人不是都不願意看到自己的手藝失傳的嗎

? 04-10-30<http://cowcfj.mysinablog.com>

6、在1951年开明书店出版的一本《老舍选集》中，老舍自选了五篇1949以前写的代表作，除了《断魂枪》以外，其他四篇分别是《黑白李》、《上任》、《月牙儿》和《骆驼祥子》，把它与这些非常经典的作品放在一起，也能看出作者对这篇作品的钟爱之情。老舍是在创作了一批长篇小说之后的三十年代才开始写短篇小说的，最初“还有点看不起短篇”，但后来他自谦地宣称短篇小说“非有极好的天才与极丰富的经验不能做到”（《文学概论讲义》，《老舍文集》15卷）。通过此次的相关阅读，我也突然发现了以往《骆驼祥子》印象之外的一个短篇小说也写得相当出彩的老舍，如《大悲寺外》的质朴描写与悬念迭出，《微神》的意识流手法，《抱孙》、《马裤先生》的幽默与讽刺……从中可以看到老舍拥有着丰富多彩的人生经历与深厚的艺术修养。《断魂枪》的原型是老舍准备写的一部长篇小说《二拳师》，后来因为“索稿火急”而把十万字的材料改写成了短篇，不过老舍觉得这对小说艺术品质的提升是很宝贵的，“楞吃仙桃一口，不吃烂杏一筐”，因为浓缩，这篇小说在清晰明了的同时也更为精炼含蓄。它讲述了在列强入侵中国的时代，“五虎断魂枪”的创始人沙子龙把镖局改成了客栈，从此不再传授武艺，一次大伙计王三胜在场子上被一个孙姓老者打败，老者请求沙子龙传枪给他，仍被拒绝了，但在夜静人稀的时候，沙子龙独自一人练起了枪法。从题材的选取上来看，这篇小说与作者的人生经验有很大关联，一方面老舍从小爱看《三侠五义》等中国传统的市井小说，这给了他良好的文化积淀，另一方面，他有很多来自社会底层的朋友，像这个故事就是他从几个拳师朋友中淘洗出来的。在小说的开头有这样一句特别的题词：“生命是闹着玩，事事显出如此；从前我这么想过，现在我懂得了。”这是小说主角沙子龙的感想或是作者本人的感受？有些令人费解。通过查证资料，我发现老舍还曾在五十年代删去这句话，有研究者认为这与当时对义和团农民运动的讨论有关。不过，从我的理解，这句话既然放在开头，那就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揭示本文的中心思想。这也许是沙子龙的想法，因为那时的中国从天朝上国的东方大梦中惊醒，列强入侵，时局动荡，沙子龙是较早醒来的一个，但又是半醒的，因为对时局失望又无力去改变，所以会这样想。同时，由于这篇小说写于1935年，可能老舍本人对那时的中国也是一种迷茫和悲观的态度。此外，从广义上看，它也写出了一种人生状态，在黑暗中徘徊许久后形成的“玩世”态度，表现出人生的虚无与荒谬感。纵观全文，沙子龙不再教徒弟，也拒绝了孙老者，整篇小说中“不传”成了主要的矛盾冲突点，我们不禁要思考他为什么“不传”呢？我想，这是由于个人的命运与社会是息息相关的，沙子龙看到在有了快枪的时代武术的作用正在衰落，所以过起了开客栈、看《封神榜》这样与世无争的生活。他知道武术是打不过洋枪洋炮的，传了也不会有用武之地，反而可能招致是非，如他手下创练起的那帮年轻人还会打架闹事。这可以看出他历经沧桑后磨练出了明哲保身的成熟，同时也有他的悲观消极，颇有英雄末路的意味。但他的“不传”真的是对吗？老舍在《文集》里说：“许多好技术，就因为个人的保守，而失传了。”这里指的是武术作为中华文化遗产之一，不传可能导致珍贵传统文化的遗失，但小说的意蕴显然不止于此。我想，“不传”其实是为了唤醒周围的人，让他们不要沉醉在自欺欺人的武功中，而武术也具有一定的象征意义，代表着落后的旧中国，只懂得练武、沉醉于昔日荣耀的中国是无法与西洋抗衡的，由于周围人的不理解，沙子龙没有明说，但他这么做了。可是“不传”也是不够完美的，他并没有探索出什么积极的可以改变现状的办法，也反映出了当时一部分中国人踌躇的状态，正是“半醒”的寂寞与悲哀。可是他还是会独自一人在深夜练枪，怀念过往，毕竟当年威风是值得怀念的，也只有夜色中他才能获得一点安慰，同时黑夜与白天的对比也印证了他的“两难”处境。从象征意义来说，还象征着当时中国的处境——在夜晚心存怀念，在白天是眼前残酷的现实。与《断魂枪》有些类似的《老字号》讲了时代变迁中老字号三合祥无可避免的衰败，和武术当时的处境很相像，它们都有许多值得称道的地方却在迅速发展的近现代文明中落后了。作者的态度始终不很明晰，似乎更多是叹惋和折衷，留给读者很多思考的空间。我想，从这方面来说，《断魂枪》抛出了关于文明在冲突中保留或是发展的探讨，有着深刻的对当代启发的现实意义。对于一个文明来说，要想得以保存和发展不能只沉醉于过去，要时刻保持清醒，沙子龙只是从东方的大梦中半醒了，这是一个必经的痛苦过程，但是清醒之后我们只有在继承的基础上发展才不至于落后。所以只是醒还不够，真正行动起来改变的才更令人敬佩，我觉得沙子龙的境界还是小了些，不过也可以理解。除了小说的情节内容与思想情感耐人寻味外，老舍作为一代语言大师，本篇小说的艺术特色也引人入胜。《断魂枪》的主角是沙子龙，但用了大篇幅侧面描写的手法，通过写王三胜和孙老者巧妙反衬出了他的形象。而且俗白精致的语言描写虽然通俗易懂，细细品味却有着很深奥的道理，能给人以多角度的启示。首先，小说生动的外貌描写很是出色，如写王三胜“大个子，一脸横肉，努着对大黑眼珠”，简洁又传神，除了在读者心中勾画出了他的形象外，还直观地让人感受到了他的性格，有勇无谋，年强气盛，好斗逞强。

《断魂枪》

而写老人例如“眼珠可黑得像两口小井，深深的闪着黑光”，“老头子的黑眼珠更深更小了，像两个香火头，随着前面的枪尖转”，这两处对眼睛的描写用了形象的比喻，不仅能看出老人的武艺高强，还表现出了打斗的形势进展，真令人拍案叫绝。此外，本文还有大段表现武打场面的描写，用了大量准确的动词以及精彩的比喻，多是节奏明快的短句，可见老舍对中国功夫的深刻了解和他对生活的细心观察。艺术的源头活水还是生活本身。再次回到题目，“断魂枪”指失去了神彩的枪，它也断了沙子龙的“魂”，但毕竟还是有人从东方大梦中半醒来了，这也是悲哀中的一线曙光。法学家英格索尔曾说：“文明的历史是人类得到缓慢而痛苦的解放的历史”，我想这也是《断魂枪》众多底蕴里值得人们反复思考和品味的。

7、传，还是不传？《断魂枪》里的沙子龙毅然选择了后者，那个枪炮隆隆的时代，火车、坚船、利炮、工业化生产……传统的记忆终于被历史碾碎，国人不需要再走镖，不需要再武艺，当沙子龙的镖局改成了客栈，他清晰地知道过往谋生的技艺是时候摒弃了，于是他不传，不传绝学，不传后人，只是在苍月下摸一把滑亮的枪。顺流而行，可至千里，沙子龙适时地改变了自己，虽舍了“神枪沙子龙”的美名，却安安分分地经营客栈，日子过得安稳。倘若逆流而上，死守镖局，必将惨淡经营，无处立命。识时务，成俊杰。这个智慧古人早就阐明，生存智慧，不可不循。

章节试读

1、《断魂枪》的笔记-第1页

,

《断魂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